

##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2年6月10日，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结合网络视频方式在公司3706会议室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2日以电子邮件或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现场出席会议董事4人，王志成董事通过网络视频参会，陈志祥董事、关杰林董事、黄忠初董事因工作原因，分别委托李锡元董事、朱承军董事长、杨汉明董事出席并代行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承军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公安县狮子口150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议案》**

鉴于投资公安县狮子口150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且技术经济可行，风险可控，会议同意由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公安县竹瑞晟鑫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竹瑞晟鑫公司）以总投资不超过76,245万元投资建设并后续运营管理该项目。竹瑞晟鑫公司注册资本金由100万元调整为15,249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由各方股东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股比等比例逐步缴纳到位，其中两个股东方即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及间接控股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荆门象河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门象河风电公司）按持股比例分别向竹瑞晟鑫公司实缴注资不超过4,574.70万元。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公安县狮子口150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黄石阳新木港80兆瓦及黄石阳新三溪50兆瓦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的议案》**

鉴于投资黄石阳新木港80兆瓦及黄石阳新三溪50兆瓦渔光互补光伏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且技术经济可行，风险可控，会议同意由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阳新鑫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新鑫光公司）以总投资不超过65,960.15万元投资建设并后续运营管理该项目。阳新鑫光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调整为13,193万元，实缴出资金额由各股东方根据项目进展按股比等比例逐步缴纳到位，其中两个股东方即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及间接控股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黄石风电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分别向项目公司实缴注资不超过3,957.9万元。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

设黄石阳新木港80兆瓦及黄石阳新三溪50兆瓦渔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石首市南口镇100兆瓦农光互补发电项目的议案》**

鉴于投资石首市南口镇100兆瓦农光互补发电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且技术经济可行，风险可控，会议同意由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石首市首义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义新能源公司）以总投资不超过51,740万元投资建设石首市南口镇100兆瓦农光互补发电项目。首义新能源公司注册资本金由100万元调整为10,348万元，实缴出资金额由各方股东根据进展情况按股比等比例逐步缴纳到位。其中两个股东方即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及间接控股子公司象河风电公司按持股比例分别向首义新能源公司实缴注资不超过3,104.40万元。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石首市南口镇100兆瓦农光互补发电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2年6月28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

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具体事项详见2022年6月1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其中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0日